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iying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百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百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計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3.0百萬元至人民幣16.0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7百萬元。

預期虧損主要歸因於：i)處置違約協議提供的抵押品存在困難且過程漫長，導致預計抵押品可變現淨值的減少和減值虧損的增加；及ii)在管理層評估用於扣稅的支持文件是否已準備後，未確認減值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導致所得稅開支的增加。

由於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和目前可獲得的資料，上述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也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上述資料可能會在董事會和本公司核數師最終審查後進一步調整。謹此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參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詳情，本公司預計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2022年11月10日或前後公佈該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百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士淵

香港，2022年1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士淵先生、陳欣慰先生及黃大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柯金鏞先生；以及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朝琳先生、謝綿陞先生及涂連東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byleasing.com內刊登。